

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第二期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4 年第二期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 2018 年 1 月 2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20% 的本金。本期分期偿还后，债券的面值和债券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均有所下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现将本期债券的分期偿还本金的信息提示如下。投资者欲了解详情，可查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第二期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期偿还本金的公告》。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4 年第二期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4 新昌 02。
- 3、债券代码：127068。
- 4、债权登记日：2017 年 12 月 29 日。
- 5、本次分期偿还本金日：2018 年 1 月 2 日。
- 6、债券面值调整日：2018 年 1 月 2 日。

二、本期债券分期偿还后面值变更情况

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后，债券对应的面值变更为 80 元。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



三、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 20。

特此公告。

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8日

